

# 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申请表

报建编号 \_\_\_\_\_

项目名称 新投海瑜酒店

申报单位 福州新投空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
主管部门 福州市长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申报时间 2026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## 填写说明

1. 申报表一律采用小四号仿宋字体填写，以 A4 纸打印，一式四份。
2. 申报表封面的“项目名称”与施工许可证的“工程名称”应一致。
3. 项目涉及的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部品部件生产单位暂未确定的填写“未确定”。



<b>设计单位</b>	福建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		传真	/
通讯地址	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 105 号二建大厦			邮编	/
负责人	陈晓静	电话	/	手机	13685012651
联系人	张良	电话	/	手机	13950213025
<b>深化设计单位</b>	福建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		传真	/
通讯地址	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 105 号二建大厦			邮编	/
负责人	陈晓静	电话	/	手机	13685012651
联系人	张良	电话	/	手机	13950213025
<b>施工单位</b>	福建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		传真	/
通讯地址	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 105 号二建大厦			邮编	/
负责人	林超	电话	/	手机	15060657233
联系人	张清祥	电话	/	手机	15260185732
<b>监理单位</b>	福建西海岸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		传真	/
通讯地址	福州市鼓楼区鼓楼区道山路 1 号			邮编	/
负责人	胡凤煌	电话	/	手机	13705985823
联系人	鲍灵伟	电话	/	手机	13799437614
<b>部品部件生产单位</b>	金强（福建）绿色人居集团有限公司			传真	/
通讯地址	福州市长乐区潭头镇金福路二刘村			邮编	/
负责人	陈星瑞	电话	/	手机	13328666350
联系人	卢亮培	电话	/	手机	19966476194

## 二、单位工程概况

本项目位于福州滨海新城临空经济区湖畔路西侧，规划路一南侧。

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21208.55 m<sup>2</sup>，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为 16338.77 m<sup>2</sup>。其中主楼为装配式建筑，装配式建筑的计容面积为 13849.13 m<sup>2</sup>，装配式建筑的比例为 84.76%，符合《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长政综[2019]221号）相关规定。结构体系：框架-剪力墙结构。本项目预制构件为预制叠合板、装配式内墙板，主楼装配率不小于 50%。

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通过审图机构审查。

审查机构：福建省建科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

合格证编号：3501122303280101-TX-002

### 三、评价内容简介

#### 1. 主体结构应用情况

1.1、本项目主楼预制构件为预制叠合板、装配式内墙板。

水平构件中预制部品部件的应用比例计算：

楼栋	预制构件水平投影总面积(m <sup>2</sup> )	建筑外轮廓总面积(m <sup>2</sup> )	预制部品部件的应用比例 Q1c(%)	装配率评价分值
主楼	11341.18	14116.78	80.34%	30.3

1.2、本项目主楼轮廓尺寸为 3795x1560 的预制叠合板个数为 180，得分 1.8 分；

1.3、本项目主楼未采用预制楼梯，轮廓尺寸相同的预制混凝土楼梯类构件个数为 0，得分 0 分；

1.4、本项目不存在不符合 1M 基本模数整倍数的轴线尺寸；不存在不符合扩大模数 2M、3M 整倍数的楼梯间开间及进深的轴线尺寸；不存在不符合 1M 基本模数整倍数的层高，本项目设计标准化、模数化均满足要求，此项不扣分；

根据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 13-426-2023）规定，本项目主体结构总得分分为：主楼为 32.1 分，满足主体结构最低分值 30 分的要求。

#### 2. 围护墙和内隔墙应用情况

本项目主楼采用装配式内隔墙，装配式内隔墙应用比例计算如下表：

楼栋	装配式内隔墙面积(m <sup>2</sup> )	内隔墙总面积(m <sup>2</sup> )	装配式内隔墙应用比例 Q2c(%)	装配率评价分值
主楼	11723.21	14544.09	80.60%	10

本项目主楼装配式内隔墙应用比例大于 80%，根据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 13-426-2023）规定，本项目主楼此项得分为 10 分，满足围护墙和内隔墙最低分值 10 分的要求。

### 3. 装修和设备管线应用情况

全装修应满足下列要求：建筑功能空间的固定面装修和设备设施安装全部完成，达到建筑使用功能和性能的基本要求。其中，对于教育、医疗等建筑类型，在施工阶段明确建筑功能空间在使用和性能方面的要求和标准，其所有区域均视为可装修区域。

本项目主楼未采用全装修施工，根据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 13-426-2023）规定，本项目主楼此项得分为 0 分。

### 4. 技术创新应用情况

本项目项目组织方式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，主楼施工阶段均应用 BIM 技术，采用可追溯管理系统。施工阶段提供完整的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资料。新投海瑜酒店项目主楼按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 13-426-2023）的相关规定采用施工阶段 BIM 技术实施装配式建筑建造管理，并能提供符合国家《建筑信息模型设计交付标准》GB/T 51301-2018 相关要求，建模细度达到 LOD4.0 的与装配式主体结构评价得分项相关的预制构件深化设计 BIM 模型、提供与装配式围护墙与内隔墙评价得分项相关的深化设计 BIM 模型(以 IFC 格式备案)。

则设计阶段 BIM 技术应用，得分 3 分；

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，得分 3 分；

可追溯管理系统，得分 1 分；

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，得分 1 分。

根据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 13-426-2023）规定，本项目主楼技术创新应用情况项总得分为 8 分，满足技术创新项最低分值 5 分的要求。

**四、项目主要参建人员**（包括建设、代建、工程总承包、设计、主要构件生产、施工、监理、咨询单位技术负责人）

姓名	职务	职称	承担主要工作
肖积炜	项目负责人	助理工程师	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
陈晓静	设计负责人	工程师	施工图设计项目负责人
张良	设计负责人	高级工程师	装配式深化项目负责人
林超	项目经理	工程师	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
胡凤煌	总监	工程师	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
连清辉	技术负责人	工程师	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

**五、项目综合效益分析**

本项目用地位于福州滨海新城临空经济区湖畔路西侧，规划路一南侧。结构体系为框架-剪力墙结构。

装配式方案采用钢筋桁架叠合板、装配式内隔墙等较成熟的体系及技术手段，施工阶段采用 BIM 技术。

设计遵循少规格、多组合的原则，力求做到安全适用、技术先进、经济合理、质量可靠。

## 六、申报单位意见

本项目主楼自评可满足《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长政综[2019]221号）和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 13-426-2023）关于装配式建筑的要求，申请施工阶段评价为装配式建筑。



2026年7月/0日

## 七、专家组意见

(1) 该项目主楼采用装配式建造，装配式建筑总计容面积为 13849.13 m<sup>2</sup>，占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比例为 84.76%，大于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的 50%，满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（合同编号：35018220221123G024）及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文件长政综〔2019〕221 号文的相关要求。

(2) 该项目主楼装配式建筑设计相关资料完整，其主体结构、围护墙和内隔墙、技术创新部分的分值均不低于最低分值要求，单体建筑装配率不低于 50%，符合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和装配式内装修工程评价管理办法》（闽建〔2024〕6 号）及《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》（DBJ/T13-426-2023）的相关规定。

同意该项目主楼施工阶段预评价为装配式建筑。

专家名单：



2026 年 3 月 13 日